

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19-042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 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3日下午收盘后接到控股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能源）通知，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有意将所持有的宁夏能源股权转让给公司，公司将根据具体情况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或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结合其他多种支付方式购买资产，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银星能源，证券代码：000862）已于2019年6月4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并于2019年6月5日披露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2019年6月12日，公司披露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停牌进展及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银星能源，证券代码：000862）于2019年6月12日（星期三）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预计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

2019年6月1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债券吸收合并宁夏能源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9年6月19日开市起复牌。截至目前，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待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6月19日